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:院台業壹字第1140732703號

主旨:公告監察委員王美玉、林郁容、范巽綠就被彈劾人施國 隆得知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與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 網卡續約案中,該局免費取得48臺平板電腦,係屬該局 宣導品,亦屬公物,詎被彈劾人取用其中13臺平板電 腦,轉贈與公務無關之親友,顯已違反公務員應誠信清 廉規定;縱如被彈劾人所稱係屬下贈送,其接受屬下飽 贈13臺平板電腦,價值高達新臺幣11萬餘元,亦違反公 務員廉政倫理規範,核有重大違失,提案彈劾,經審查 決定彈劾成立。

依據:監察法第13條第2項規定。

公告事項:

訂

一、監察院114年10月14日彈劾案審查會審查決定:「施國隆,彈劾成立」。

二、相關附件:

- (一) 114年劾字第24號彈劾案文。
- (二) 114年劾字第24號彈劾案審查決定書及其附件。